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龔琳晴

電話：02-27208889轉6351

傳真：02-27209164

電子信箱：h96829@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啟聰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7月22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中字第115308264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北市心理健康服務資源清冊1份 (44109354_1153082644_1_ATTACH1.pdf)

主旨：檢送臺北市心理健康服務資源清冊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衛生局115年7月14日北市衛心字第1153118996號函辦理。
- 二、為促進青壯世代心理健康，衛生福利部今（115）年持續推動「青壯世代心理健康支持方案」，提供15歲至45歲民眾每人3次免費心理諮商，有關本市合作機構、剩餘額度等相關資訊請逕至該方案官網（<https://sps.mohw.gov.tw/mhs>）查詢。
- 三、為維護市民心理健康，本府衛生局亦設有社區心理衛生中心，提供適切之心理衛生服務，如：心理健康促進活動、心理諮詢及諮商等，本市心理健康服務資源清冊如附件，民眾亦可撥打本市心理諮詢專線02-3393-7885（請幫幫我）或逕至本府衛生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網站（網址：<https://mental-health.gov.taipei/>）查詢。
- 四、貴單位服務對象倘有心理衛生服務需求，可轉介至本府衛

啟聰學校 11507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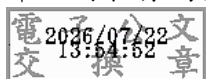


NVAA1153016360

生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將由專人進行後續評估及提供適切服務，相關轉介作業請依個案實際需求填寫轉介單，相關表單請逕至本府衛生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網站之轉介表單下載使用（網址：<https://reurl.cc/pKmaNZ>）。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臺北市實驗教育創新發展中心（請國小教育科協助轉交）

副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含附件）、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含附件）



裝

訂



線